

西安体育学院科研处文件

西体科〔2022〕55号

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 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落实《体育强国建设纲要》，统筹行业优势科技资源共同支撑加快建设体育强国，根据《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管理办法》（体规字〔2022〕2号），国家体育总局科教司组织开展 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申报。请各二级学院广泛动员，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项目申报。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总体要求

（一）申报的项目应已落实研发经费、完成项目立项或签订科技服务合同；研究期限一般不超过 2 年，经费原则上不低于 10 万元。总结东京奥运会和北京冬奥会备战科技成果的项目，经费要求根据项目实际适当放宽，国家体育总局对批准项目不再进行经费资助。

(二) 申报单位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研机构、高等院校、企事业单位等，运行管理规范，具有较强科研能力和条件。

(三) 须由第一承担单位负责申报，同一申报人同期申报项目数量不超过 2 项。

二、申报具体要求：

(一) 请拟申报人根据《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申报指南》(附件 1)，填写项目申报材料。申报材料包括体育科技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(附件 2)和体育科技创新项目申报书(附件 3)及附相关证明材料，申报国家队科研攻关项目须征求相关运动项目管理中心/协会意见。

(二) 材料报送。请各二级学院于 2022 年 7 月 7 日前，将纸质版《体育科技创新项目申报书》、《汇总表》各一式 3 份及光盘电子版(word/excel 和扫描件)一份，报送科研处。

(联系人：杨颖 王婷 联系电话：88409451)

附件：

1. 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申报指南
2. 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申报汇总表
3. 2022 年度国家体育总局科技创新项目申报书

